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上海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免疫规划疫苗冷链运输服务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型企业。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上海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免疫规划疫苗冷链运输服务项目（标的名称），属于交通运输业（采购文件中明确定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国药控股上海生物医药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68人，营业收入为21798.15万元，资产总额为19920.52万元，属于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十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文件——商务部分

国药集团
Sinoopharm